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坚持改革开放方针
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

江西人民出版社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坚持改革开放方针
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

（宣传讲话）

中共江西省委宣传部 编写
中共江西省委讲师团

江西人民出版社

1987年·南昌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坚持改革开放方针

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

**中共江西省委宣传部 编写
中共江西省委讲师团**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昌市新魏路)

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3.375 字数7.5万

1987年5月第1版 1987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650

统一书号: 3110·181

定价: 0.47元

ISBN7—210—00033—X/D·7

(内部发行)

说 明

中共中央提出，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斗争中，党政军机关、城市企事业单位和人民解放军，主要是对广大党员进行正面教育。根据这一要求，中共江西省委宣传部和讲师团的几位同志，编写了这份《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方针，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的宣传讲话材料。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巩固安定团结，是立国治国之本。开展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是为了正确地、全面地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也是贯彻十二届六中全会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的重要步骤。要阐明这些根本政治原则和政治方向问题，不是三言两语可以说清楚的，需要运用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方法，从历史与现实，正确与错误，中国与世界，现象与本质，等等不同的角度与方面来加以叙述，这份宣传材料，分做7个专题，就是试图进行这样的讲解。

从主观愿望上来说，我们希望能编写得好一些，精一些，达到中央最近提出的要求，融事实、哲理、知识、文采于一体，但是，由于水平的限制和时间的匆忙，距中央的要求，还有相当的距离。现在这个稿子，主要是一个表述基本观

点、基本事实的材料，仅供各级领导和宣讲的同志参考。

在具体使用这个宣传材料进行讲解的时候，希望能够注意增加党中央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前提下，随着形势的发展变化而不断提出的新指示、新见解，也要随时吸收在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斗争中出现的新成果、新资料，凡是与宣传材料有关的、能增强宣传效果的新知识、新素材，尽可能加以选择和运用。同时，要结合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思想实际进行宣讲，以加强针对性，获得好的效果。总之，不要停留在宣传材料的水平上，要随着形势的发展和结合实际情况，不断丰富和提高宣讲的内容和质量。

这个宣传材料如有不妥的地方，欢迎批评指正。

在使用这个宣传材料进行讲解的过程中，如果发现和遇到什么疑难或问题，盼能及时告诉我们。

周奎书

1987年4月

目 录

- 第一讲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1）
- 第二讲 只有坚持社会主义道路中国才有光明前途…（13）
- 第三讲 只有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才能保证社会主义事业顺利进行……………（28）
- 第四讲 只有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才能振兴中华…（43）
- 第五讲 只有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我们的事业才能沿着正确的道路胜利前进……………（60）
- 第六讲 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79）
- 第七讲 发扬艰苦奋斗、勤俭建国的革命精神……………（92）

第一讲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

1987年初，党中央再一次郑重地向全党和全国人民提出了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问题。这个问题至关重要，关系到我们国家的前途和党的命运，大家都非常关心。近几年来，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人东奔西走，到处作报告、写文章，散布了大量的违背四项基本原则、宣扬资产阶级自由化的言论，在群众特别是在青年中造成了相当严重的思想混乱。因此，我们首先要谈谈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问题。

一、四项基本原则是我们 立国治国之本

1. 什么是四项基本原则？

我们所说的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指坚持这样四项基本原则：第一，坚持社会主义道路；第二，坚持无产阶级专政；第三，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第四，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这四项基本原则中，坚持社会主义道路规定了中国共产党人和全国人民为之奋斗的政治方向；人民民主专政

是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柱石；共产党的领导是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胜利的根本保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指导我们从事社会主义事业的强大思想武器。这四项基本原则，是相互紧密联系，缺一不可的整体，其中最核心的是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和党的领导这两条。

大家知道，四项基本原则并不是现在才提出来的，而是我们党长期以来一贯坚持的。早在1949年，毛泽东同志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时候，他就指出：“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是保障人民革命胜利成果和反对国内外敌人的复辟阴谋的有力的武器，我们必须牢牢地掌握这个武器。”1954年，毛泽东同志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开幕词中指出：“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共产党”，“指导我们事业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1957年，我国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时候，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提出了“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的著名论断。但是，把这四条概括为四项基本原则，作为一个整体思想提出来的，首先见于邓小平同志1979年的一次讲话。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纠正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左”的指导思想，把全党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上来，使我们国家进入了历史发展的新时期。在我们党进行指导思想上的拨乱反正，实现这一历史性伟大转变的时候，社会上出现了怀疑社会主义、怀疑无产阶级专政、怀疑党的领导、怀疑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右倾思潮。这种右倾思潮和极“左”思潮一样，都是违背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都是妨碍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前进的。小平同志敏锐地觉察到了这种错误思潮的危害性，因而在1979年3月党的

理论务虚会上发表了著名的《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讲话。他在讲话中强调指出：“我们要在中国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在思想政治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这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根本前提。”以后，他又多次强调了这一思想，并明确提出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道路是四项基本原则的核心。

2. 为什么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我们之所以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可以用一句话来概括：因为四项基本原则是我们的立国治国之本。

第一、四项基本原则，集中地概括了我们国家的性质，是我们的国家区别于资本主义国家的根本特征。如果背离了四项基本原则，我们就会迷失方向，滑到资本主义的邪道上去，这样我们党也就会变色，人民民主专政就会蜕变为资产阶级专政，无数革命先烈用生命换来的人民政权就会得而复失，人民就要吃两遍苦受两茬罪，历史就会倒退。

第二、四项基本原则是我们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基础，是正确处理内外事务的根本准绳。首先，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依据，没有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我们的路线、方针、政策就会背离正确的方向，就会犯错误，甚至招至重大损失和失败；其次，我们所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必须符合四项基本原则，有利于坚持党的领导，有利于加强人民民主专政，有利于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再次，我们处理内外事务有一个根本的标准，这个标准只能是四项基本原则，符合四项基本原则就做对了，不符合四项基本原则就做错了。

第三、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选择，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客观要求。历史已经一再证明，在

中国没有共产党的领导，不搞社会主义，是没有前途的。搞现代化也同样如此。我们搞的现代化是社会主义现代化，而不是别的现代化，更不是资本主义现代化。为了实现四个现代化，我们必须实行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如果闭关自守、墨守陈规就搞不成现代化。但无论是改革、开放，还是搞活，都必须严格遵守四项基本原则，背离了四项基本原则，四个现代化就会失去社会主义的正确方向，就会走到邪路上去。

第四、建国以来我们所取得的一切成就，都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结果，而我们在前进中所遭到的挫折和重大损失，则是四项基本原则遭到破坏、被背离的结果。大家知道，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实现伟大历史转折到现在长达八年多的时间里，我国政治上安定团结，经济稳定、持续、协调发展。在十年动乱后，能够得到这样一个大好局面是不容易的，其最根本的原因就是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团结一致，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社会主义道路。

正因为如此，我们的党和国家把四项基本原则用立法的形式写进了宪法和党章。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凡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都必须遵循；党章是党的根本法规，凡党员都必须遵守。因此，四项基本原则，是我们国家每个人都必须维护和遵守的基本原则，任何人都不能违背，任何时候都不能动摇，动摇了其中的任何一条，都会动摇社会主义整个事业。

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就必须旗帜鲜明地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

1. 什么是资产阶级自由化？

资产阶级自由化，源出于美国国务卿杜勒斯在我国实行“双百方针”后的一次国策声明，说美国的政策是要促使苏联和东欧国家自由化（即自由主义化或资本主义化），中国能否实现西方所要求的自由化，还要观察。

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对于什么是资产阶级自由化讲得十分明确，指出：“搞资产阶级自由化，即否定社会主义制度，主张资本主义制度。”近几年来，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头面人物在争民主、争自由的幌子下，把中国的社会主义制度说得一无是处，认为社会主义已经失败，认为只有“全盘西化”才能振兴中华、实现现代化。其实，他们主张的“全盘西化”也不是什么新东西，就是当年杜勒斯之流寄希望于中国的资本主义化，其实质，就是要在我国搞资本主义制度那一套，就是要否定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改变我们始终坚持的根本政治原则和政治方向。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核心。因此，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人总是极力攻击和诬蔑共产党，丑化党的形象，说共产党是“黑”的，党的领导是“独裁”，是“专制”，并肆意污蔑党的现行政策。总之，资产阶级自由化的矛头是直接指向四项基本原则，如果任其泛滥，四项基本原则就无法坚持。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邓小平同志的坚持下，我

们党同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作过几次斗争。1979年3月30日，邓小平同志在党的理论务虚会上尖锐地批评了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明确指出在反对林彪“四人帮”的同时，要用巨大的努力同怀疑四项基本原则的思潮作坚决的斗争；1981年，我们在思想战线开展了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错误思潮的斗争，并要求各级党组织克服在思想战线领导方面存在的软弱涣散状况；1983年，党的十二届二中全会决定在思想战线清除精神污染，即开展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但是，这几次斗争，由于现在大家所知道的原因，都没有很好地开展起来。有的只开了一个头，有的搞了一阵就停下来了，有的根本就没有动，结果资产阶级自由化非但没有被制止，反而越演越烈，范围越来越广，人数越来越多，直至诱发了去年年底波及不少城市的学潮。这次学潮虽然没有什么了不起，但其性质是严重的。它是几年来，从中央到不少地方，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旗帜不鲜明、态度不坚决的结果。这件事提醒我们，如果听任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泛滥，就会使更多的人特别是一部份青年迷失方向，就会使我们的国家成为一个动乱的社会，改革和建设统统无法进行下去。因此，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关系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能否正确地坚持下去，关系到我们的事业将由什么样的一代人来继承，关系到党和国家的命运及社会主义事业的前途。

2. 资产阶级自由化是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根本对立的。

有的人认为，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人虽然反对四项基本原则，但不反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特别是对改

革、开放、搞活的政策，他们不是表示赞成和拥护吗？这种认识是片面的、不正确的，只看到表面而没有看到问题的实质。

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人既然反对四项基本原则，也就必然要反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就是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赵紫阳同志指出，这条路线有两个基本点，一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一是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这两个基本点互相联系，缺一不可。不坚持改革、开放，就不能发展社会生产力，不能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样，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也就是一句空话。但是改革、开放又不能离开四项基本原则。改革、开放始终有一个方向和道路的问题。我们搞改革，无论是搞经济体制改革还是搞政治体制改革，都要在党的领导下进行，都是为了完善社会主义制度，而不是放弃或削弱党的领导，改变社会主义制度。我们搞开放，无论是引进外资、引进外国的先进技术、先进管理经验，都是为了发展社会生产力，壮大社会主义物质技术基础，而不是离开社会主义道路。我们研究当代各门科学发展的最新成果，是为了更好地坚持和发展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而决不是意味着取消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在剥削阶级已经消灭，但阶级斗争还在一定范围内存在的条件下，人民民主专政这个武器也是决不可以放弃的。因此，改革、开放和四项基本原则是一致的，两者相辅相成，并行不悖。搞资产阶级自由化既然反对社会主义制度，主张资本主义制度，否定党的领导，那末它就从根本上否定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从而也就歪曲、篡改了我们党制定和贯

彻执行的改革、开放政策，是要把中国的改革、开放引导到资本主义道路上去。由此可见，资产阶级自由化是一种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根本对立的右倾思想路线。

3. 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是贯穿于改革、开放整个过程中的一项长期任务。

邓小平同志在今年三月初同美国国务卿舒尔茨的谈话中指出：“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同我们四个现代化建设将是平行的，整个四个现代化过程都存在一个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过程。从根本上来说，这是一个长期的事。四个现代化，我们要搞五十至七十年，在这五十至七十年内都存在一个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问题。”小平同志的谈话是非常精辟而又富有远见的，对此我们需要认真学习，细心体会。

为什么说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是一项长期的任务，它将贯穿于整个改革、开放的全过程呢？这主要是由国内和国际环境决定的。

首先，从国内的情况看，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们的国家是由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过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转变到社会主义的轨道上来的，因此我们的生产力发展水平不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不高，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尚未充分发挥出来。为了发展社会生产力，我们必须大力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在公有制经济占主导地位的前提下，要发展多种经济成份，个体经济、私营经济都将在一个长时期内存在并得到某种程度的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虽然同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有本质区别，但它们之间又有某些共同的东西，有可能产生某些消极的现象，这些东西也可能渗透到我们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并影响一些意志薄弱者；在社会

主义民主法制建设方面，还存在很多不完善的东西，社会主义高度民主的建设，还需要有一个较长时期的渐进过程，在意识形态方面，封建主义思想、资本主义腐朽思想的影响还会长期存在。只有生产高度发展，实现了现代化，人民生活水平大大提高，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政治制度的优越性充分显示出来以后，否定社会主义制度、主张走资本主义道路的资产阶级自由化倾向才有可能从根本上得到克服。

其次，从国际情况看，只要世界上还存在着资本主义制度，资本主义思想对我们的渗透将是不可避免的。资本主义国家总是鼓励社会主义国家实行自由化，期望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蜕变为资本主义制度，这是美国和其他资本主义国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对社会主义国家所实行的战略。而我们在整个现代化过程中都要实行开放，现在开放了，今后还要进一步开放。这种开放对发展社会生产力有好处，是发展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所必需的。但是，开放以后，必定会有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侵袭进来。这种国际条件，也决定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必将是长期的。

因此，无论是从国内还是从国际的情况看，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是贯穿于四个现代化全过程的长期任务。对此，我们一定要有一个清醒的认识，并积极投入这场斗争，把这场斗争持久地进行下去。

三、坚决、健康、持久地开展反对 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

要持久地开展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第一要坚

决，第二要健康。从近几年的情况看，邓小平同志虽然一再坚持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可是从中央到地方，我们有些同志旗帜不鲜明，态度不坚决，没有搞下去，半途而废，自由化思潮越演越烈。所以，一定要坚决。但是，只有坚决还不行，如果以“左”反右搞过去习惯的“左”的那一套，搞扩大化了，甚至妨碍了改革、开放，那样也不能持久。因此，既要坚决，又要健康，这样才能持久。党中央1987年初下发的一系列文件，总结了我们以往的经验教训，对这场斗争的范围、重点、政策和方法都作了明确的规定，充分体现了既坚决又健康的精神，在实际工作中我们必须坚定不移地按照中央文件的精神去办。

1. 要明确当前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斗争的范围和重点。

根据中央文件精神，这场斗争严格限于党内，而且主要是在政治思想领域进行，着重解决政治原则和政治方向问题，即主要是反对企图摆脱共产党的领导，否定社会主义道路的错误思潮。对此我们要有十分明确的认识。这场斗争不涉及民主党派和党外知识分子；党政机关、城市企事业单位和人民解放军，主要是对广大党员进行正面教育；农村不搞，不联系经济改革的政策、农村政策、科学技术研究、文学艺术风格技巧的探索，以及人民的日常生活；党内和社会上存在的其他消极、腐败现象，是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不要同资产阶级自由化挂钩。

2. 要十分注意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斗争的政策界限。

这场斗争，要始终坚持以正面教育为主，团结绝大多数的方针。为此，第一，严禁不经中央批准，就在报刊上公开指名批评和作出组织处理。需要在报刊上公开指名批评和作

出组织处理的，只是极个别公开鼓吹资产阶级自由化，屡教不改、影响极大的党员，并需事先报中宣部审核后由中央批准。第二，有些同志持系统的错误观点，可以在党的生活会上进行同志式的批评；允许保留意见，只要今后在行动上遵守党的组织纪律，就要从团结的愿望出发，耐心等待和启发他们的觉悟。第三，要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对学术和艺术上的不同意见，要遵守宪法规定的原则，用正常讨论、批评和反批评的办法解决，以求正确地发挥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作用。对过去的文学作品、电影、电视片等，一概不进行清理，其中确有严重政治错误和严重社会伦理错误、社会效果很坏的，应由中央主管部门妥善处理。对今后的作品，主要依靠编辑部、出版社、制片厂、剧院等方面按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针负责把关，不要禁忌甚多，忽右忽“左”，妨碍文学艺术事业的正常发展。

3. 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必须采取正确的方法。

要采取和风细雨、心平气和、以理服人的方法，坚决避免过去那种“以人划线、上挂下联、层层检查、人人过关”以及号召揭发检举等“左”的错误做法。对一些有重大影响的错误观点，除已指名者外，要在报刊上进行不直接涉及个人的原则批评，澄清是非；批评文章要界限分明，论证充分，实事求是，不允许发表人身攻击和侮辱性的文字、漫画；被批评者如要作确实说理的答辩，应予发表；一切与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没有关系的报刊、读物，如专业技术性报刊和少儿读物之类，不要登载或转载此类批评文章。

总之，纠正政治思想领域的右倾错误，必须以党的十一